

中共十堰市委组织部 十堰市科学技术局 十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十科联〔2017〕5号

关于印发《十堰市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建设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科技局、人社局，市直各相关单位：

《十堰市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建设计划实施方案》已经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十堰市委组织部

十堰市科学技术局

十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年5月2日

十堰市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建设 计划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促进人才优先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关于鼓励大众创业促进就业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支持和服务各类人才创新创业，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努力形成大众创新、万众创业的新局面，为“五个十堰”建设和全市经济社会转型升级发展注入新动能，现就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遵循“资源整合、要素集聚、服务优化、市场运作”的思路，坚持“招才引智与招商引资融合、企业主体与政府引导并重、市场运作与服务保障同步”的原则，在全市规划培育一批载体多元、要素集聚、资源开放、服务高效的高起点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充分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供给侧改革和创新驱动战略实施。

(二) 建设目标。力争通过三年时间，围绕打造双创新引擎，统筹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和政策链，推动双创组织模式和服务模式创新，重点围绕全市战略新兴产业、汽车装备制造、新能

源、新材料、文化创意、旅游等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集聚人才、技术、成果、资本等高端要素，打造各具特色的人才创新创业基地。着眼于为创新创业人才提供专业服务和政策支持，把人才超市建设成为创新创业支持平台、资源要素集聚平台、成果转化交易平台和人才交流配置平台，推动人才、成果、要素和服务的全面对接融合。到 2020 年底，实现建设一批高水平的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示范基地，培育一批具有市场活力的双创支撑平台，推广一批适应不同区域特点、组织形式和发展阶段的典型双创经验。

（三）工作重点。

1、打造一批市级示范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依托一批有一定工作基础的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在市级层面打造 10 家左右产业定位明确、配套功能完善、承载能力优良的创新创业示范园区和平台，整合部门职能优势，有效集成相关扶持政策 and 项目资金，为创业实体提供服务。

2、打造一批梦想小镇和创业街区。在各县（市、区）和有条件的乡镇（街道）重点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生物医药产业、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兴产业和电子商务、旅游、金融、生态农业等现代服务业，建设 20 个左右产业定位准确、配套功能完善、承载能力优良、生活便利宜居，且能为入驻创业实体提供各种创业孵化服务的发展载体，为全市创新发展提供新动能、培育新业态、催生新产业。

3、打造一批人才创业孵化服务平台。在各县（市、区）选择 30 家左右环境较好、人群集中、具有一定产业聚集度的区域，或通过改造盘活老旧厂房、库房，依托新建大型楼宇等，突出定位明确、配套齐全、功能叠加的特点，全面推进“四众”（众创、众包、众扶、众筹）新型孵化模式，建设创业孵化服务平台。

4、打造一批以众创空间为代表的人才创新创业超市。在全市培育建设 50 家左右基础条件好、研发能力强、市场前景广的创业体验区，整合政府职能部门资源，发挥政策集聚效应，为创新创业提供“全过程、全要素、全方位”服务。实施“一张绿卡全程服务机制”，完善市场化服务体系，形成上下联动、左右衔接的服务网络，为人才提供低成本、高效率生产生活环境和配套服务。

二、运营模式

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化运作”的原则，凸显企业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注重加强政府引导与服务保障的健康运行机制。

1、政府分类引导。依托开发区、工业新区和产业园区等资源集聚的区域、高校和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等不同载体，支持多种形式的创新创业平台示范基地建设。有效集成高校、科研院所、企业、金融、知识产权服务以及社会组织等力量，实施一批创新创业平台措施，支持建设一批支撑平台，探索形成不同类型的示范模式。有机衔接各地各部门已有工作基础，在创新创业平

台示范基地遴选、建设、政策扶持等方面充分发挥现有机制作用，依托众创空间、小微企业创业基地协同完善创新创业平台政策体系。各县（市、区）要抢抓南水北调对口协作的机遇，为高智力人群创新创业提供高端服务对接平台。

2、市场运营为主。依靠市场化运作优化配置创新要素。坚持平台建设和人才超市运营主体的企业化运作，通过发掘人才创新创业项目，设立人才创投基金择优进行人才项目股权投资，形成投资收益，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最大化。坚持人才资源市场化培植，引进人才中介机构，为企业和产业发展吸引高端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建设成果技术市场化交易服务平台，促进创新成果的市场化筛选对接与匹配交易。

3、引导要素集聚。整合职能部门人才创新创业专项资金，确保人才专项资金最大限度用于支持园区和平台人才创新创业，综合运用科技发展基金、创投引导资金、风险补偿、贷款贴息以及财政资金后补助等多种形式，引导和带动社会创投资金、天使投资基金和人才创新投资基金等，帮助人才和企业解决初期融资难问题。统筹创新创业园区（梦想小镇和创业街区集聚区域）、省市科技企业孵化器、科研创新中试平台等场地资源，满足人才创业场地需求。注重引入各类人才联盟、社团组织等，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工作空间、网络空间和社交空间。

4、资源有效共享。整合全市所有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各类众创空间及孵化园，实现资源共享，互联互通互动，做到“上下

共通，左右衔接”，形成全市“横到边，纵到底、全覆盖”的人才服务网络体系，满足人才创新创业个性化，多样化需求。

三、建设举措

1、加大统筹谋划力度。各县（市、区）、乡镇（街道）及相关职能部门根据产业分布与资源特点，规划梦想小镇和创业街区、人才产业孵化服务平台建设布局，明确选址范围、产业定位、投资主体、投资规模、建设计划、实施路径。依托各级政府人才公共服务机构、企业人才服务中心建立人才超市或服务窗口，为创新创业人才提供综合性创业服务。

2、加大资源整合力度。各县（市、区）要坚持统筹政府资源、配置市场资源、调动社会资源，把党委政府服务人才创新创业的资源整合到平台建设上来。市、县两级组织部门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统筹相关部门力量推进工作实施。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在优惠政策、金融资本、科研资源、人才资源、生活配套等方面给予支持与倾斜。

3、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对符合条件的新建（改建）创业孵化基地和众创空间，专项资金扶持按照《市人民政府鼓励大众创业促进就业的实施意见》（十政发[2016]2号）落实到位。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初期，市委人才办将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在年度考核中成绩突出的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分别给予10万元的专项补助资金。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引进的产业领军人才，市委人才办积极向省、市两级推荐各类人才计划，并享受相关扶

持政策。县（市、区）政府根据创业工作需要，每年相应安排创业专项扶持资金，用于本地创业（孵化）基地、众创空间建设等。各地在推动人才、企业与会计、税务等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符合所得税减免条件的人才和企业提供税收减免优惠政策。

四、组织领导

1、强化组织保障。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建设由市、县两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科技、人社部门具体抓好落实。县（市、区）党委政府要加强对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建设的领导，作为我市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要作为各地重要任务抓好落实。健全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牵头的创业就业工作机制，发挥创业就业工作领导小组联系会议制度作用，形成齐抓共管、密切配合和履职尽责的工作合力。

2、完善考核机制。各县（市、区）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和人才超市建设任务和年度工作目标要逐项分解，落实到具体单位和责任人。按照履职尽责管理办法，建立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和人才超市目标考核制度，单位考核结果纳入各县市区政府和牵头部门目标考核体系；干部考核结果纳入组织部门对各级领导干部的考核体系，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使用的重要参考。

3、营造浓厚氛围。县（市、区）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时总结工作中好经验好做法，形成一批典型案例和工作成果。市县（市、区）两级人才工作部门定期组织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和人才超市建设工作，相关单位适时组织现场观摩和学习交流。通过举办

创业训练营、创业创新大赛、创业沙龙、创新成果和创业项目展示推介等为创业者搭建交流平台。各级宣传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挖掘和展示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和人才超市建设中的突出事迹，在全市营造浓厚的创新创业氛围。